

名犬鑒賞

流水 編



广西民族出版社

名犬鉴赏

流水 编

广西民族出版社

西施犬

原产于中国大陆的西施犬又称为“狮子狗”，因为它的头部像极了出生不久的小狮子。而数百年它都是中国王室最喜欢的犬种之一，长期居处在壮观、富丽堂皇的宫殿中，耳濡目染之下，它的仪态、风采均富有贵族气息。

西施犬的原产地为中国的西藏地区，它的血源极可能含有拉萨犬和北京狗的血统。早期在中国时是只有在西藏地区才可见到，当达赖喇嘛将它进贡给中国皇帝之后，始首度出现在北京，至清满末期，西施犬大量的从王室中流落至京畿附近一带，一般人民也在这时候才真正开始豢养它。此犬种，一直都是人类宠爱的玩赏犬，并不具有狩猎犬或工作犬方面的实用功能，虽然它在1930年正式被带往英国，但4年后已得到英国人的认定，美国则是在1952年时才认定西施犬是具有纯正血统的资格。

虽然体型很小，却充满旺盛的精力，是只魅力十足的犬种，且相当具有警戒心。

四肢

矮短但肌力强，
被毛长且密实，
常覆盖住四肢。

足部

肉多厚实，呈圆形，
趾间紧密多长饰毛。

头部

头盖骨呈圆形
宽度幅度大，
头部被毛由双眼
上端往下垂，
颜色分布对称。



被毛

分上下二层被毛，
毛长丰富且略带波浪状，
颜色多变化，
而额头中央
及尾端的白色，
更是重要的认定标准。

尾部

上扬置于背部，
多长且密的下垂饰毛，
以白色为佳，
通常呈放射状，
与头盖骨
同高成水平状。

眼睛

大呈圆形暗褐色，
明亮有神。



吻部被毛颜色
层次分明，
为较浅色的
被毛。

耳部

下垂耳了。
多长且密
的下垂饰毛，
吻部的长饰毛
绑扎于头顶。

头顶部多且下垂的长饰
毛，通常往上扎理。



躯体

身体长，
背部呈水平状，
前胸宽广，
多长被毛覆盖全身。

面部特徵

属于特殊的中国古犬种，
外观亮丽独特，且性情
温驯，深得人心，1930
年输出欧洲之后已赢得
了人们的肯定。

西施犬头部密实且下垂的长
饰毛常会覆盖其双眼，为了
健康及美观的理由，常梳理
绑扎长饰毛于头顶。

西施犬的长被毛，是饲主的最大
课题，每天长时间的梳理是必要
的例行公式，相对的才可以保持
这类长毛犬种的健康。

体重

4.5~8 公斤。

身高

最高不超过 27 公分。



北京狗

原产于中国的北京狗素有“袖狗”之称，因为明清时代朝廷的官吏、太监、大臣……所穿著的官服都有长且宽大的袖子，而他们即习惯将体型迷你的北京狗放在袖中，以方便爱犬能如影随形的陪伴着。

北京狗是属于相当古老的犬种，因此有关它的各种传说也就特别的多，而从种种有关它在皇室受到礼遇的记载中，不难发现这种犬种的血统不但相当纯正而且与原始祖先的表征不会有太多的差异，因为北京狗在当时是王室贵族才可饲养的犬种。至于它们引进至欧洲的过程，则是因为1860年外国军队乘虚而入，当时英国和法国的军官强行抢走五只北京狗；且以“战利品”之名献予当时的维多利亚女王。而这五只老祖宗亦正是风靡全世界的北京狗最先的起源。

北京狗的思想相当敏感，体型虽小，却相当勇敢、独立，但特殊的鼻子构造使他很容易因呼吸困难而发生危险这是饲主需特别注意之处。

体重

大约 3~5 公斤。

被毛

长且直，丰厚密实，毛质柔软呈丝绸状，分上下二层，颜色通常为单一色系，皆可被认定。



四肢

矮短，
后肢较长，
前支肉节处
略呈弯曲状。

足部

呈椭圆形，
宽大且平，
多长饰毛。

头部

幅度宽广，
头盖骨顶端平坦，
两耳间距大，
鼻子及扁平的吻部
通常较为深色。

眼睛

大且圆略微外凸
的暗褐色、两眼
间距离较宽。

额段宽但和
吻部角度小。

吻部扁平宽
广色泽较深。

耳部

下垂状的长耳
多长饰毛。

两眼和鼻
子成水平。

耳部被毛柔细
且长略带波浪状。

面部特征

躯体

矮短，
背部呈水平，后端略拱，
前胸发达宽广。

尾部

高高扬起于背部，
弯曲富长且密实
的长饰毛呈放射
状于身体两侧。

拉萨犬

拉萨犬和西藏马士提夫犬、西藏长毛猎犬一样皆原产于西藏的青康藏高原,虽然它的体型不大、天性不凶悍,但是长期以来,即是西藏达赖喇嘛的护卫犬,因为它不但韧性很强,而且听力相当敏锐。而它的犬种名“Lhasa Apso”原意是“宛如山羊一般”之意。因为山羊在西藏的神话中扮演着特殊的角色,而土生土长中的拉萨犬也被加上这个藏语称之。

拉萨犬原始祖先存在的历史至少有两千年之久,由于一直都居居形同与世隔绝的西藏荒凉山区,所以血统保持得相当纯正,是当地喇嘛教、贵族、僧侣眼中的圣灵之物,尤其喇嘛教更将它视为人世间的“趋魔圣犬”。达赖喇嘛并将它赠与当时的中国皇帝,以敦睦邦交、促进彼此间的友好关系,这是拉萨犬首度自边远的山区来到京城北京。而借助传教士和探险家将它们由中国大陆带往欧美各地,更是近百年来事情,1929年则首度出现在欧洲的大展中。

拉萨犬顽固、且自信心特别强,由于喜欢与家庭成员长期相处,所以乡村和公寓的生活均能适应,是属于聪明、活泼的伴侣犬。

身高

大约 25~28 公分,
母犬较小。



被毛

分里外两层、长且丰厚,
里毛毛长且较柔软,
外被毛厚且密实,
整体被毛对分两侧,
毛色有金黄、椒盐、
灰、黑、白、褐
色系等多种色泽。

拉萨犬长且密实的长被毛是它主要的特征,但是这种罕见的长毛犬种,饲养时对于它被毛的整理,主人更要投入心血,才能展现它独特的魅力。



头部

头盖骨幅度平坦，
被毛长但层次分明，
左右对称，
鼻子呈黑色。

眼睛

呈椭圆形的
暗褐色，
但常被覆毛覆盖。



耳部

下垂耳，
多长的饰毛，
但耳端毛色色泽
较深。

被毛中分、左右对称。



上下颌部
多长的被毛。

足部

呈圆形，
肉多厚实，
多长且密宽
的被毛常覆盖住四肢。

面部特徵

躯体

背部呈水平状，
腰部有力，整体而言
较为低矮。



尾部

上扬略卷曲于背
部上方，多长且
密实呈放射状的
饰毛。

四肢

粗短、
后肢肌肉发达，
多长且下垂的
密实被毛，因此
四肢被覆盖住。

贵宾狗

贵宾狗是相当可爱、有趣、好玩的犬种，而且长久以来修剪被毛的习惯，是近年来女士喜爱此犬种的原因。而有关其剃毛习惯，向来有两种不同的解释：一是为了符合美学上的要求；二则是为了在水中进行狩猎时，将多余的被毛剃掉可以减少在水中游泳的阻力。

源自于法国水狗已难以推测它生存的历史了，目前贵宾狗依体型之大小共分成三种形态即标准型、迷你型和玩赏型。最原始的品种则是标准型，早期他们是相当杰出的拾猎犬，在广受喜爱之余，始培育出迷你型和玩赏型品种。时至今日，由于它精于理解人们的言语，所以经常跟着马戏团至世界各地表演。

相当喜欢亲近水源的贵宾狗，天赋聪明、个性活泼，对主人忠实服从，可塑性极高。

身高

迷你型 28 公分以下，
玩赏型 28~38 公分，
标准型 38 公分以下。

躯体

前躯厚实，
背部呈水平状，
肌肉发达，线条流畅。

四肢

前肢笔直，
后肢大腿肌肉发达，
多卷曲厚实被毛。

足部

呈圆形小巧，
但肌肉坚韧有力，
爪子呈黑色或与被毛一致。



面部特徵

鼻、口、唇、眼眶
整体面部颜色通常和被毛同一色系。

耳部
宽广的长下垂耳，
耳根甚高。

眼睛
两眼间距宽，
呈椭圆形暗褐色。

双颊平坦，
吻部尖细，
咬合力佳。

被毛
毛质较硬且长，
但密实丰厚呈卷曲状。
颜色为：
黑、灰、白、
蓝、银单一色系

头部
呈尖细的楔形，
面部及咽喉部位
表皮紧。

尾部
尾根甚高，
需断尾 $1/2$ 或 $1/3$
尾端富长且卷
曲的饰毛须加以修剪。

蝴蝶犬

蝴蝶犬犬种名的来源乃根据其头部上一对外张的直立耳仿佛是一双振翅高飞的蝴蝶而命名的。这是此犬种外观上的最大特色，这种外观高贵的玩赏犬虽有着弱不禁风的样子，但实际上它适应天候及各种环境的能力相当强，因此极适合陪伴主人至各地旅行。

十六世纪时的西班牙国力到达全盛时期，蝴蝶犬的祖先乃在此时诞生于西班牙，根据许多欧洲养犬家的解释认为他们可能含有长毛猎犬的血统。文艺复兴时期，蝴蝶犬首度引进到法国后即在法国境内造成一股旋风，而其犬种名就是法国人予以命名的。目前遗留下来的许多绘画作品皆有蝴蝶犬风姿绰约的迷人形象，1935年时，蝴蝶犬已获得纯正血统的认定。

它是服从性相当高的犬种！个性热情、但很喜爱安静，体型虽小，但每天足够的运动量对它是非常重要的。

尾部

尾根高，
呈上扬状，
弯曲于背部，
多长且直的柔软，
长饰毛。



躯体

前胸多长饰毛，
背部呈水平臀部略拱
纤细但不瘦弱，
架构完整线条优雅。



身高

20~28公分。

被毛

长且密实,柔软呈丝状、富光泽、平滑,颜色以白色为底配合黑、黄褐、红棕色,并呈左右对称。

头部

头盖骨呈圆形、幅度宽广、整体而言呈楔形。

耳部

大的直立耳,两耳间距宽广,多长且密的饰毛,形状如展翅的蝴蝶

额段高且明确。

吻部呈楔型,末端尖细。

眼睛

大且明亮呈圆形,略微外凸,两眼间距宽,呈暗褐色。

足部

趾节长呈椭圆形,趾间多长且密实

面部特徵

四肢

骨骼粗、长短适中,四肢皆富长饰毛。

约克夏 梗

此犬种原产于英国的约克郡，犬种名因此得之，它虽属于英国的犬种，但普遍地分布于世界各地，尤其亚洲地区的数量更是成长迅速，或许这除了因为它的外观讨人喜爱之外，最重要的原因是它的体型相当小，在都市化程度愈来愈高的地区，这种适应环境能力相当强的犬种亦适合居住狭窄的公寓生活，符合了都市居民的要求。

这种品种形成之后与人类建立人犬间密切关系的历史虽然只有一百年左右，然而在十八世纪末期时，此犬种的雏形就已经形成了，当时约克郡已经是英国工业相当盛行的地区，但工厂、矿境中形如过江之鲫的老鼠让当地居民伤透了脑筋，为了能有效地捕捉这些行动敏捷的老鼠，一位对犬种相当有研究的矿工借助斯开岛梗、玩赏梗、丹第蒙梗和玛尔济斯的血统繁殖出动作俐落、身手灵活的约克夏梗以担任扑鼠工作，而在 1870 年时对约克夏制定的犬种标准至今日并无多大的改变。

体型虽小，但是天性相当勇敢，对于巨型的犬种并不害怕，而且对环境的变化相当敏感，因而能负责看护家园的工作。

身高

约 23 公分。

体重

约 3~4 公斤。

头部

稍小平坦，
吻部尖细，
呈铗状，咬合能力极佳。

躯体

背部平坦，
胸部多长饰毛，
骨骼纤细，
但架构完美。

四肢

骨骼细小但肌力发达，
多长被毛覆盖。

足部

呈圆形，
十分小巧，
爪呈黑色。



约克夏梗几乎是众人皆知的有名犬种,而其亮丽可人的外观,和动人的长被毛,确实名不虚传。

耳部

三角形直角,耳根甚高,两耳间距适中。



鼻子为黑色。

尾部

通常在2—3个月大时实施断尾手术,长度适中,尾部和背部棱线呈下倾流畅的线条,多长被毛覆盖

眼睛

大呈圆形暗褐色,眼神十分机警、灵活,富生动表情。



面部特徵

被毛

十分细长呈线绸状,富光泽的直毛,颜色为金黄色搭配着灰色系,头部、胸及四肢底端通常为金黄色亮丽长被毛。



博美犬

目前在亚洲一带相当盛行的博美犬实际上原属于北极圈的犬种,而且当时是属于工作犬或看护犬,直到欧洲文艺复兴时期才真正转换为适居户内的伴侣犬,不过原始的天性使他仍然具备看护家园的本领。

由博美犬尖形的吻部可以得知他的血源里必定有着史必兹犬的血统,因为宛如狐狸一般的口吻部是所有北极圈内的犬种特色。而其犬种名则得自于德国东北部的地区——博美拉尼亚而这犬种也在十八世纪时即已经推广到欧洲各地,不过,能够在欧洲众多玩赏犬中脱颖而出则是十九世纪以后的事情了。而从史料的记载得知早期博美犬的体型比现在大了许多,而且被毛的色泽、毛质也有着些许的差异。

个性开朗、活跃,脸部表情永远是笑咪咪的模样,虽属于小型犬种,但遇到突发状况会展现勇敢、凶悍的一面。

体重

公犬 2~2.5 公斤,
母犬 1.8~2 公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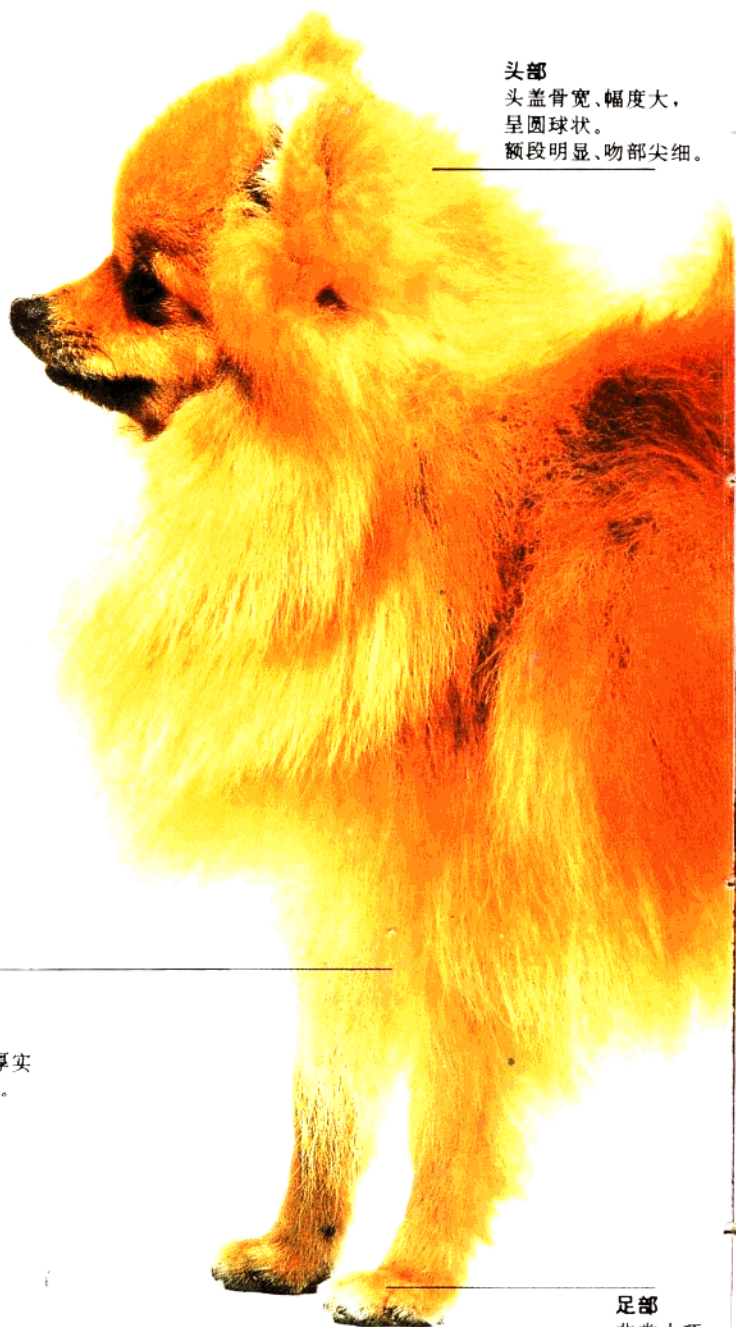
博美狗属于较神经质的小型犬种,但模样十分讨人喜欢,若饲养于公寓则应多加注意他易于过度敏感不停吠叫的坏习惯。

躯体

短,前胸厚实
多长被毛。

头部

头盖骨宽、幅度大,
呈圆球状。
额段明显、吻部尖细。



足部

非常小巧,
被毛较短。

尾部

上扬于背部, 多长
且密实丰厚的饰毛,
呈放射状被毛短且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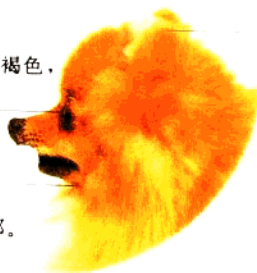
眼睛

大且明亮
呈椭圆形暗褐色,
略微外凸。

耳部

小巧的
三角形直立耳,
耳根高,
被毛较短且细。

下颏内缩于多
长饰毛的前胸、头部。



面部特徵

被毛

分上下二层, 直毛
长且密实、柔软
富光泽, 颜色通常为白、红棕、橘、茶
及黑色单一色系为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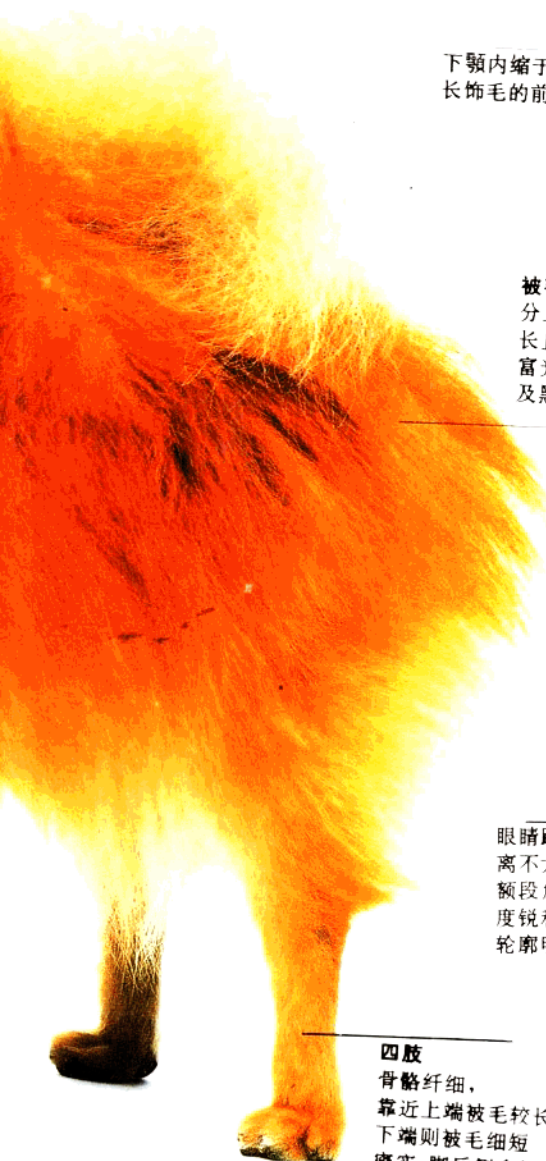
眼睛距
离不大,
额段角
度锐利,
轮廓明显。



前额广呈圆弧状,
吻部尖细,
呈铗状咬合
能力佳。

四肢

骨骼纤细,
靠近上端被毛较长,
下端则被毛细短
密实, 脚后侧多长
饰毛。



玛尔济斯犬

一生长达地面的亮丽被毛，使他行走时的步容宛如一个轻飘飘的小精灵，高贵的形象成为许多画家描绘的对象，如著名的动物画家兰斯以及哥雅、鲁本斯都有作品流传后世，古典的神韵、华丽的外观可说是最具代表性的古老玩赏犬。

欧洲地区的历史学家记载着它是欧洲最古老的犬种，原产于地中海的英国属地—马尔他岛，这即是此犬种名的来源。而从玛尔济斯的外观推测，不难发现他可能含有贵宾狗及长毛猎犬的血统。数世纪以来它皆是欧洲上流社会最喜爱的犬种，尤其在亨利八世和伊利莎白一世时，更是宫廷中不可或缺的贴心伴侣犬，1864年，英国伯明罕就已经举办其单独展。

深富感情，相当喜欢纯真的小朋友，不过略为敏感，难以忍受吵闹，是属于娇贵的小型犬种。

玛尔济斯犬一身纯净洁白的长被毛，是人们最爱它的原因，但是要勤于梳理，更重要的是要让它远离湿气，以免影响健康

身高

20~26 公分

头部

头盖骨呈圆形，十分宽广，鼻子小巧呈黑色。



足部

小巧圆形，富弹性多长且密实的饰毛，爪子呈黑色。

